

**恒生投資指數基金系列 II  
(「信託」)**

**恒指 ESG 增強精選指數 ETF  
(股份代號：03136)**

**恒生高息股 30 指數 ETF  
(上市類別基金單位股份代號：03466 及  
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

(各為「附屬基金」，合稱「各附屬基金」)

**公告**

此乃重要文件，務請閣下即時垂注。閣下如對本文件之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及專業的意見。

如沒有特別說明，本文件中所用詞彙與信託及各附屬基金的香港銷售文件（「香港銷售文件」）所定義的有著相同涵義。

投資者須注意，所有投資均涉及風險（包括可能會損失投資本金），基金單位價格可升亦可跌，過往表現並不可作為日後表現的指引。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應詳細閱讀香港銷售文件（包括有關附屬基金之產品資料概要及當中所載之風險因素之全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證監會認可不等如對各附屬基金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各附屬基金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各附屬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各附屬基金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致各單位持有人

**各附屬基金的香港銷售文件之修訂**

我們作為信託及各附屬基金之基金經理，現通知閣下，由本文件刊發日起，各附屬基金的香港銷售文件已作出若干修訂，以反映 (i) 基金經理的公司背景描述的一般更新及 (ii) 基金經理董事名單的更新。

為免生疑問：(i) 本文件所列修訂不構成各附屬基金的重大變動；(ii) 各附屬基金的總體風險狀況不會因本文件所列修訂而產生重大變化或有所增加；及 (iii) 本文件所列修訂對單位持有人的權利或利益並無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已更新的各附屬基金的香港銷售文件，可於基金經理的網站 [www.hangsenginvestment.com](http://www.hangsenginvestment.com)（此網站內容未經證監會審核）及／或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站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此網站內容未經證監會審核）瀏覽。

倘若閣下對上述事宜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852) 2198 5890 與我們聯絡。

我們對本文件所載資料於其刊發日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

恒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7日